

中国核学会

中核学发〔2021〕7号

关于推荐 2021 年度中国核学会科学技术奖 候选人的通知

各单位会员：

为完善中国核学会人才举荐通道，激发核科学技术领域优秀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尊重知识、尊重人才，扩大中国核学会的影响力，使科学研究、技术开发与经济、社会发展紧密结合，奖励在核科技基础研究领域、技术发明方面、科技进步方面取得成果或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，中国核学会特设立“中国核学会科学技术奖”。

根据《“中国核学会科学技术奖”奖励办法》的规定，中国核学会首届暨 2021 年度中国核学会科学技术奖（以下简称“核科学技术奖”）的推荐工作将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开始，至 2021 年 4 月 6 日结束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奖项设置

核科学技术奖下设四个子奖项，即“中国核学会杰出成就奖”（以下简称“杰出成就奖”）、“中国核学会青年奖”（以下简称“青年奖”）、“中国核学会女性奖”（以下简称“女性奖”）、“中国核学会核科技成果奖”（以下简称“核科技成果奖”）。

“杰出成就奖”奖励人数不超过2人，当候选人达不到奖励要求时，可以空缺；“青年奖”每次表彰人数一般不超过10名；“女性奖”每次表彰人数一般不超过5名；“核科技成果奖”每次表彰成果数量一般不超过10个。

其中，青年奖和女性奖对候选人的年龄作以下要求：

青年奖：候选人年龄不超过40周岁（1981年7月1日以后出生）；

女性奖：候选人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（1976年7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

二、申报事宜

（一）推荐渠道

中国核学会科学技术奖各奖项接受以下单位和个人的推荐（择一渠道推荐）：

1. 中国核学会单位会员，每家单位可推荐各奖项1个；
2. 院士（一名），每位院士可推荐各奖项1个。

（二）申报材料

请在推荐截止日期（2021年4月6日）前登录中国核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系统（<https://kxjsj.ns.org.cn>）按照各奖项要求进行注册申报，申报完成后经单位会员或院士在其单位/个人的系统账户内点击“推荐”后方可申报到核学会秘书处。网上材料提交成功后，请下载推荐书并签名、盖章后与“保密审查证明”一并于2021年4月6日（以收到为准）前寄到中国核学会秘书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各奖项申报材料主要包括：申报书、相关证明材料及保密审查证明等，详见系统内要求。

女性核科技工作者不可在同一届中同时申报青年奖及女性奖，二者择一申报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（一）申报事宜：

联系人：徐晓晴 徐若珊

电 话：010-68576157；010-68576210

E-mail: xuxiaoqing@ns.org.cn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南四巷1号
中核集团综合楼322室

（二）系统技术事宜：

联系人：安晶晶 冯小刚

电 话：13120225483；13269679779

(三) 个人会员及单位会员事宜

联系人: 李彤 杨菲

电 话: 010-68576168

(四) 查询及缴纳会费事宜

联系人: 于飞飞

电 话: 010-68576163

附件:

1. 《“中国核学会科学技术奖”奖励办法》
2. 《中国核学会科学技术奖系统用户操作说明》

